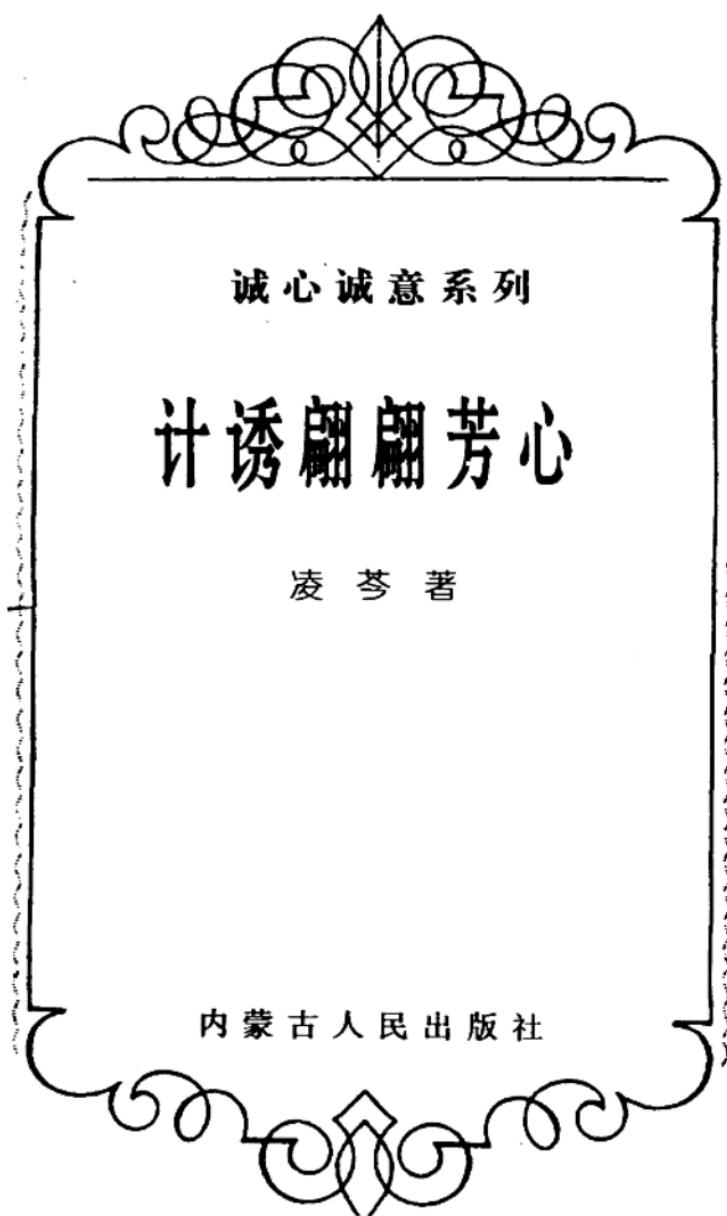


凌梦意系列

凌梦

计诱
翩翩芳心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诚心诚意系列

计诱翩翩芳心

凌 莎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诚心诚意系列
计诱翩翩芳心
凌 苓 著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
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7 字数:140 千字
1997 年 8 月第 1 版 1997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7-204-03269-1/1·583
定价:9.80 元



书
评
翻
芳

第一章

甫步入 YOUNG(漾)民歌西餐厅，声声动人的音符和缕缕醉人的歌声立即占满葛翩翩的听觉感官。

不消她吩咐，侍者已领着她来到老位置——一楼的最后排且最边边的地方，也就是离大门最近的那个位置。人座后，依照惯例，她点了一杯柳橙汁。

此刻，表演台上弹奏兼演唱的人，正是她刚认识不久的一位朋友——关晴。

翩翩的眼神中有抹回忆的遥想……

两个月前的某个夜晚，翩翩赴完某客户所办的宴会，开车回家，天空正飘着毛毛细雨，路上的行人三三两两。她正想着要卖什么东西回家当夜宵吃时，一个白色影子倏地行出马路。

突然一惊，翩翩忙踩煞车板，由于天雨路滑，使煞车的效能大减，幸好车速原本不快，在堪堪撞上时，终于停了下



来。

“吱——”一阵车辆和地面柏油路摩擦的声响刺破寂静的夜空。

白影跌倒了。

“嗯？”翩翩心中升起疑问，我明明没撞到呀！怎么倒了？

她忙开门下车，快步走至车头前方，扶起那个倒在地上的白影……呃，不是扶起倒在地上的那个白衣女子。

“你没事吧？”翩翩担心地问。

白衣女子摇摇头，“我没事。”

但是翩翩仍是不太放心，虽然那白衣女子只有右手臂擦破了点皮，其他看起来皆无大碍，但翩翩怕会有内伤什么的，于是道：“我还是送你到医院去检查一下好了。”说着就把她往车子拉去。

“不，不用了，这点小伤用不着上医院的，而且我还有事。”白衣女子婉拒道。

翩翩颇不赞同地道：“不行，有什么事情会比健康更重要？而且你全身都湿了，不快把衣服弄干会感冒的。”

就在跨蹄间，白衣女子硬被翩翩拉上了车。



往后座拿来两条干毛巾和一盒面纸，翩翩地把其中一条毛巾递给白衣女子，说道：“先擦擦吧！”

“谢谢。”白衣女子接过。

发动引机让车子新上路，翩翩边开车边自我介绍：“我叫葛翩翩，诸葛亮的葛，风度翩翩的翩翩。你呢？叫什么名字？”她侧头看了白衣女子一眼。

“关晴，关公的关，晴天的晴。”白衣女子回答后，又紧张地问：“你要带我去哪里？”

“去医院啊！”翩翩回答得理所当然。

“不，不用这么麻烦了，只是一点小伤而已，我自己抹些药就行了，而且去医院还要挂什么号的号，排队等老半天，实在很浪费时间。”关晴皱着眉头说道，其实她并非真的嫌麻烦或浪费时间，主要是因为她不喜欢上医院，她讨厌医院里的味道，闻起来让她觉得恶心、想吐，所以除非病得很严重，不然她绝不、坚持不上医院。

想想也对，翩翩便道：“你真的没其他地方不舒服？”

关晴很肯定地摇头。

“好吧？那我送你回家好了。”翩翩妥协了。

“谢谢”



“别急着道谢，总得先把你家住址告诉我，不然要我一家一家找吗？”翩翩难得幽默地道。

关晴微微一笑，“喔！就在……”她念了一串地址。

掉转车头翩翩往关晴家的方向驶去，不一会儿，就到她住的公寓前。

“要不要上来坐一会儿？你的衣服也湿了，我家有烘干机，把脸色的衣服烘干再走吧！”关晴道。

“不了，时间太晚，下次吧！”翩翩怕太是回去，茵茵和盈盈会担心，而且她们还等着她卖夜回去呢！

于是两人互留电话，住址后道再见。

由于翩翩怕那次不太算车祸的车祸会留给关晴什么后遗症，基于关心的理由，翩翩常和她联络，有时还街道那天关晴为何会突然行出马路的原因了，每星期的礼拜一、礼拜三和礼拜六晚上六点到九点是关晴在 YOUNG(漾)民歌西餐厅的表演。

那天她匆匆忙忙是因为她的表演时间快到了，为了节省时间，于是她采取跨越马路的方式以图快些到远民歌西餐厅，可她忘了要先注意来车，行出去的结果就是差点命丧车辆下，真可谓：“欲连则不幸。”



幸好并未留下什么后遗症……

此起彼落的掌声拉回翩翩回忆的思绪。

台上的关晴鞠躬台下后，便往翩翩的所在方向走来。

“今天怎么来得这么晚？”这是关晴坐下来的第一句话，嘟着嘴的表情有些许的嗔怪、不满。

捏了捏她的脸颊，翩翩笑道：“还不是因为客户的关係，昨天就告诉你了，现在还问。”

“客户、客户！你就只顾着那些客户，都不关心人家。”关晴的嘴嘟嘟得更高了。

翩翩失笑道：“我什么时候不关心你了？你看我一赴完宴就赶来你这儿，怎么叫不关心你呢？”对关晴这种“异常”行为，她早习惯成自然了，并不以为有何问题。

闻言，关晴那嘟嘟得足吊三斤猪肉的嘴才微微地放了下来。

“好啦！好啦！别再生气了，去吃宵夜吧！地点由你决定，看你想吃什么？”翩翩求饶道。

每逢关晴的表演时间——星期一、三、六，翩翩只要有空就会过来捧场一下，两个多月以来，她已是 YOUNG(漾)民歌西餐厅的老顾客了。

说真的，关晴的表演清脆美妙，再加上容貌端庄秀丽，每天慕她名而来的听众多如过江之鲫，只要是她的演时间，餐厅的一、二楼几乎是座无虚席。

据记翩翩所知，有不少知名唱片公司的制作人想为关晴出唱片，但都她一一婉拒了。翩翩曾问她原因，她的回答是不喜欢演艺圈中尔虞我诈、为求名利不择手段的复杂生活；而且出门时，为躲避歌迷、记者的追蹤，还要伪装一番，躲躲藏藏的，极不自由，那不是她所想要的。

翩翩有些可以理解关晴的心态，假如今天换作是自己，她也不会答应的。

独记得四个多月，姊姊茵茵为了帮未来拍那支广告所惹出来的风波，那真是不折不扣的一场灾难啊！

广告没拍成就算了，偏偏记者大肆渲染两人——姊夫诏君和姊姊葛茵茵——的关系，往情人、女朋友到未婚妻，总而言之，言而总之，那关系就是百分之百的“暧昧”，加上有照片“作证”，结果是可想而知的惨啊！

而生来就是一副和姊姊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相同的皮相，让她和盈盈饱受许多“无妄之灾”，每次出门前都要乔装一番，走在路上还要小心翼翼地“侦察”四周的情形，若是一



个疏忽、不小心，就可能惨遭记者“围剿”，天天过着战战兢兢的日子，她都花轰”了。

还好这种情形只维持了两个多礼拜，不然她真的会考虑去卖支乌兹行锋枪打死那群饱闲闲没事做的——苍蝇。

关晴还来不及回答，就见前方一名高大的男子朝她们走来，翩翩也看到他了。

往翩翩这个角度来看，那名男子正好背光，高大的身影遮住了光线，使她无法看清楚来人有长相如何，只知他的头发是金色的，倒是他手上拿的那朵红玫瑰显眼得很。

“鲜花赠佳人。”那男子开口道，并且弯腰四十五度，把玫瑰推向前。

由于玫瑰是立在翩翩和关晴两人前面二十公分的地方，翩翩很“自然”地认为那花是送关晴的，因此她不说话。

这文不是说翩翩长提比关晴差。若真以相貌而论，翩翩是比关晴美上几分的，只是翩翩一向是中性打扮，且不喜欢男人的个性，使她先人为主地认为花是送给关晴的。

倒是一旁的关晴看得很清楚。角度的不同让她把眼前的男子打量得很清楚——金发黑眼，五官融合了东、西方两种味道，是个混血儿。



针
绣
翻
芳

他的眼神把他的意思表达得很明显、他对翩翩有兴趣，手上那朵花当然是送翩翩的，只不过她没发觉罢了。

危机意识在心中油然升起，为了自己的幸福，关晴故作不知地道：“对不起！”她说话的对象当然是名陌生男子。

“我不是……”男子的话尚未说完就被翩翩打断了。

“喂！请你相一点好吗？我朋友都已经拒绝你了，你还杵在这儿做什么？”翩翩甚是不悦地道。

不知为何，她很不希望眼前的陌生男子追求关晴，尤其是他他手上的那朵红玫瑰，愈看愈刺眼，真想把它丢到地上，踩得稀烂。

为什么他追求的不是自己呢？翩翩心中毫无预警地升起这种想法。

不不不，这太荒谬了，她怎么可能……一定是今天太累的缘故，她才会这么胡思乱想，一定有这样的，翩翩这么地告诉自己。

“不是，我……”男子的话又被打断了，不过这次是关晴开了口。

“别理他了，我们走吧！”关晴拉着翩翩到柜台取走自己的东西后离开。她不想让翩翩认出那个陌生男子，直觉



得告诉她，他是危险的，他会破坏她和翩翩的幸福。她绝不允许有这种事情发生，绝不！

* * *

邵剑依然杵在原地，目送着她们的背影离去。

从她一进大门那一刻，他就注意到她了。因为她，使他的内心掀起一股前所未有的强震撼，为此，他一直不断地注意着她，观察着她的一举一动。

柳眉大眼，挺鼻朱唇，一头削薄地短发，一身轻便的裤装，浑身散发着一种中性气息，举手投足间流露出自信的风采。

就是她了！邵剑告诉自己，她就是那个寻寻觅觅，欲共度一生的女子，虽然此刻他尚不了解她，甚至她姓啥名啥都不知道，但他坚持信她是属于他抱的，他俩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就在那初见时的第一眼就已注定了。

有趣的是，当他靠近她，决定认识她时，没想到……她居然以为他想追求的是她的朋友，他想解释，欲偏被她们“一人一次”地打断要说的话，实在有点小乌龙。

没关系，“有志者事竟成”，他一定会追到她的，等着瞧



书
话
翻
翻
芳

***** 真心诚意系列 *****

吧！

邵剑的嘴角勾起一朵自信的微笑。

* * *

隔了一星期，邵剑再次来到 YOUNG(漾)民歌西餐厅。一进门，他就看见佳人坐在上次那个位置上了，他迈着自信的步伐，朝她走了过去。

“嗨！我们又见面了。”邵剑自动地拉出一张椅子坐在她旁边，并对她展现“女人无法挡”的笑容。

翩翩疑愕地看着眼前这名男子，黑色的眼珠和黄色的皮肤显示他具有东方人的血统，有棱有角，像刀刻出来的五官充满西方味道，脸上的微笑使浑身的刚硬气息柔了些，感觉不错，问题是她认识他吗？她不记得有哪个客户像他这么……呃……特别。

“你是……”男子金色的头发令翩翩记得起了些什么，但又非全部都记起来，只是些模模糊糊地印象。

邵剑看出她忘记他了。她脸上莫名和表情使他有一秒物挫折感，只有一秒而已，一秒浑后，信心又回到他脸上。他给她一些提示，“上个礼拜我们见过面，我拿了一朵



玫瑰……”后面“要送你给你”四个字未出口，他的话又被打断了。

“是你！”翩翩想起来了，难怪她会觉得他的金发有些熟悉，原来他是……

—“对，就是我，我今天来是想……”

“我知道你今天是来找关晴的。”不待他说完，翩翩便插嘴道：“可是上次她花呢？”翩翩是认真地在劝他改变心意，她是真的不希望他喜欢关晴，没有原因，反正就是不喜欢。

“你听我说，我不是……”重点还没找到，又被打断了。

“你用不着太难过，失态是很平常的事情，没什么大不了的，世界上的好女人还有很多，相信你可以……”翩翩叽哩呱啦说了一大串。

邵剑怀疑她是不是有打断别人说话的习惯，否则为何一而再、再而三地打断他的话？他干脆捂住她正滔滔不绝不嘴，道：“LINSEN TO ME！那天你们弄错了，我的红玫瑰是要送——你——的”最后几个字，他故意拉长尾音地说清楚。

如果不是因为嘴被捂着，翩翩相信自己会惊叫出来。



针
绣
翻
翩
芳
心

***** 真心诚意系列 *****

看着她讶的眼神，邵剑继续道：“也就是说，我喜欢的是你，要追求的也是你。”说完，他入开捂着她的手。

翩翩瞪大双眼看着他，好像他头上突然长出两支角似的。

他的话着实令她十分震惊，他喜欢她？真的吗？震惊的背后，喜悦的情绪偷偷占满心房。

翩翩极力抑，不让欢喜的心情表现在脸上，同时也在心中暗斥自己，你花凝啊！葛翩翩，人家只说喜欢你，要追求你而已，你在高兴个什么劲？说不定他有什么阴谋呢！

阴谋，难道他想……

霎时间，翩翩惊疑不信的表情转成了然于心。

一邵剑以为她明白他的心意了，习心里正开心地地什么时，欲听见她说道：“你别白心机了，你的计谋不会成功的。”

“你说什么？”邵剑感到疑惑，她的话让他听得一头雾水，什么计谋不会成功？他们刚刚有说什么关于“计谋”的话题吗？

把他的话和表情视作装蒜，翩翩不客气地挑明道：“我知道你刚才所说的那些话是想利用我做为追求小晴的跳



板。你表面上是在追我，但私底下则想一步步独占小晴的芳心，等小晴爱上你之后，再把我甩了。”她摇了摇头，“但你不会成功的，因为我不可能被你欺骗，也不会才你，劝你还是死了这条心吧！”

愈说到最后，翩翩口气中的火药味就愈浓。一直以来她最最讨厌说谎骗她的人，尤其是男人，这更加令她憎恶。

如果她够诚实，那么她会承认她口气不善的原因有百分之百分七十以上来自心中的那股不满——

他喜欢小晴——她不满。

他不肯放过小晴——她很不满

他为得到小晴而欺骗她——她更不满。

种种的不满使翩翩怒气横生，恨不得拿支特大号的超级大榔头敲他，看能不能敲醒他“执迷不悟”的脑袋。

气煞她了。

听完她的一番“高见”，邵剑差点没吐血而亡，或撞墙而死，这女人未免也太会想了吧！真的是被她打败了。

厌下一头撞死和行动，他正欲好好地、彻头彻尾地解释一番时，关晴“正逢其时”地出现。

从邵剑一进门的那一刻，往翩翩走去，还坐在翩翩的



针
绣
翻
翻
芳

心
意
诚
意
系
列

身旁。真是太过分了，而翩翩的反应令她更为心惊！

翩翩对男人一向是采三不政策——不理、不睬、不用。即使是她公司的客户，相处时也一定要保持安全距离，任何男人靠近她周身三十公分内的距离都是不被允许的。若是有人越过安全距离，她马上会升起防护罩，且不留痕迹地退开到三十公分外，若那人还不知好歹地再越入禁区，她马上会找个理由，甚至有时干脆不找就抽身离开。

但现在，那男子已然跨入禁区，欲不见翩翩采取行动避开他，甚至还和他交谈。

不安的感觉在关晴心中不断扩大，她恨不得立刻行过去把他俩拉开，可是不行，因为她的表演仍要继续，台下十双眼睛正盯着她，她不能就这么莽撞地行下台去，不行。

忍一忍，关晴告诉自己，再忍几分钏就行了，再忍一下，一下就好……

终于，一曲唱完，关晴从容地向听众们一鞠躬后，施施然下台来，随后快眯向他们走去。

翩翩是她的，是属于她关晴的，任何人都不许抢走翩翩，谁都不能和她抢！

“我们去吃夜宵吧！”关晴无视于一旁邵剑睥存在，不